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2

##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并于2024年3月21日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吴建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状况，并阐述了2024年经营计划，其措施切实可行。《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独立董事张拥军、郭静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128,424,553.22 元，营业成本为 700,960,492.43 元，税金附加、期间费用、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63,357,303.95 元，营业利润为 194,033,704.05 元，净利润为 184,724,341.37 元，每股收益为 0.17 元。

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 2024 年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江苏盛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303.3 万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6,903,424.6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12,890,510.97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98,148,783.77元，母公司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20,740,335.37元。

出于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长远发展考虑，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126,430,898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元(含税)，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为112,643,089.80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若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发生变化，公司将采用分配金额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损失及转回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计提减值损失及转回的有关制度，2023年度公司针对各项减值的资产提取了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共计-769.06万元（损失以“-”号填列）。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减值损失及转回的公告》。

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4年公司拟继续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2.1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上述授信额度全部由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期限一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署日为准），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吴建明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有关的合同、协议以及使用授信额度所需签署的各项法律文件。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计划见附表：

银行名称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5,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3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1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0,000
合计	121,000

十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